



產業科技學士學位學程

110學年度 入學招生

書面備審資料

一、報考資料審查：

- 1.報名表(報名表一律以網路登錄報名成功後列印之電腦資料為準)
- 2.學歷(力)證明影本(高中職以上之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)

二、配分比例(總分為700分)

(一) 書面審查(70%)

- 1.自傳、讀書及工作計畫(占書面審查成績20%)
 - (1) 自傳10%
 - (2) 讀書及工作計畫10%
- 2.學歷(力)與學習能力(占書面審查成績50%)
 - (1) 最高學歷之在校歷年成績單(附名次/班級人數)40%
 - (2) 最高學歷之在學時期班級或社團幹部等證明10%
- 3.專業能力(占書面審查資料成績30%)
 - (1) 各式證照(包含技術證照、語言能力鑑定等)、獲獎紀錄等15%
 - (2) 工作經歷(須附在職證明)10%
 - (3) 其他有助審查之專業能力相關文件5%

(二) 統測或學測成績30%

近5年內之任一次統測成績或學測成績(學測成績換算請參考附表)。未提供成績者以200分計算(提供之統測或學測成績換算後低於200分者亦同)；學測成績採計國文、英文、數學及社會或自然(社會、自然都有成績者取級分較高之一科)共四科加總後之總級分轉換為700分制。

實際招生名額與相關資料，以網路報名簡章為主。

聯絡方式

聯絡人：廖小姐 電話：(05)534-2601# 7184

網路 報名

2021年5月28日起
至8月5日止

招生名額

56名(含應屆高中生9名，原住民1名、退伍軍人1名、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1名、蒙藏生1名、政府派外子女1名)。



學程網址



報名網址



學程影片

